四川大学『211工程』项目

儒家思想与当代生活

——『生活儒学』论集

黄玉顺 著



光明日报出版社



作者简介 *Huang Yushun*

黄玉顺，男，1957年生，成都人。中国社会科学院哲学博士。现任：四川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哲学史学会理事、中华孔子学会理事、中国社会科学院儒教研究中心学术委员、四川大学“《儒藏》工程”学术委员、四川省中国哲学史研究会副会长。主要研究领域：儒家思想、儒学与现象学比较研究、中国伦理学与政治哲学。发表文章一百多篇。出版著作：《易经古歌考释》（1995）、《超越知识与价值的紧张——“科学与玄学论战”的哲学问题》（2002）、《面向生活本身的儒学——黄玉顺“生活儒学”自选集》（2006）、《爱与思——生活儒学的观念》（2006）、《儒学与生活——“生活儒学”论稿》（2009）。主编：《追寻中国精神丛书》（2000）、《周易人生智慧丛书》（2001）、《现代新儒学的现代性哲学》（2008）、《情与理：“情感儒学”与“新理学”研究》（2008）、《儒学中的情感与理性》（2008）。

四川大学『211工程』项目

儒家思想与当代生活

——『生活儒学』论集

黄玉顺 著

光明日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儒家思想与当代生活——“生活儒学”论集 / 黄玉顺著.
北京：光明日报出版社，2009.7
ISBN 978-7-80206-909-1

Ⅰ.儒… Ⅱ.黄… Ⅲ.儒家—文集 Ⅳ.B222.05-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102983 号

儒家思想与当代生活——“生活儒学”论集

著　　者：黄玉顺

责任编辑：田　军

封面设计：刘　海　　版式设计：杜　娟

责任校对：孙红英　　责任印制：吴明亮

出版发行：光明日报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崇文区珠市口东大街 5 号，100062

印　刷：新千年印制有限公司

装　订：新千年印制有限公司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开　本：880×1230mm　1/32　　印　张：9.5

字　数：238 千字

版　次：2009 年 9 月第一版　　印　次：2009 年 9 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80206-909-1

定价：28.5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目　录

一、生活儒学的阐明

爱的观念：儒学的奠基性观念
——中央民族大学讲座 …… (3)
“儒学”与“仁学”及“生活儒学”问题
——与李幼蒸先生商榷 …… (26)
生活儒学：关于“实践”的一种“理论”
——答干春松教授 …… (40)
生活儒学与形而上学之关系
——致胡治洪教授 …… (46)
形而上学略论
——回复陈明先生的一个跟帖 …… (52)
生活儒学的“生活”观念
——首都师范大学讲座 …… (57)

二、生活儒学的儒学史论

儒学当代复兴的思想视域问题
——“儒学三期”新论 …… (79)

思想及其历史的生活渊源
——论“思想史”及其“对象”问题 …… (95)
论文本的理解与解释的生活渊源
——孟子“论世知人”思想阐释 …… (107)
反应·对应·回应
——现代儒家对“西学东渐”之态度 …… (134)
当代儒学“生活论转向”的先声
——梁漱溟的“生活”观念 …… (149)
存在·情感·境界
——对蒙培元思想的解读 …… (165)
“儒学中的情感与理性”学术研讨会主持人语 …… (174)
儒学复兴的两条路线及其超越：儒家当代主义的若干思考
——中国科技大学专场报告 …… (176)

三、生活儒学的比较哲学视域

爱，所以在
——儒学与笛卡儿哲学的比较 …… (201)
符号的诞生
——中国哲学视域中的符号现象学问题 …… (217)
论科学与哲学中的信念与预设 …… (237)

四、关于生活儒学的若干附录

关于生活儒学与形而上学之关系的网络讨论
…… (253)
儒家与基督教的一次网络对白
——黄玉顺与陈永苗对话录 …… (266)

儒学现状之审视与展望
——黄玉顺教授访谈录 …… 某报记者（279）
您过中国传统节日还是“洋节”？
——专访四川大学哲学系黄玉顺教授 …… 顾力（285）
生活儒学著述目录 ……（290）

后　记 ……（297）

生活儒学的阐明

爱的观念：儒学的奠基性观念[①]

——中央民族大学讲座

我今天要讲的是这么一个话题，可以用一个字来概括，那就是：爱。我希望通过对这个观念的解释，能给大家提供一个20世纪思想所达到的最前沿的观念平台。

一

所以，我的题目是“爱的观念”。而我的副标题叫做“儒学的奠基性观念”，因此，我先把“奠基性”这个概念解释一下。什么叫“奠基性”呢？从字面上来看，这是一个比喻。比如今天，到处都在破土，在盖房子。盖房子就要打基础，就要奠基，还要举行奠基仪式什么的。“奠基性”就是这么一个比喻，意思是说，假定有一个思想学术的系统，或者说一个观念的体系，我们把它比喻为一座建筑物，那么，它的基础如何？地基如何？这在表面上看似一个很浅显的问题，其实，在20世纪的思想中，这是一个非常前沿的课题。

奠基问题最早是康德提出来的。康德有一段话，大家可能比较熟悉，他说：人类的理性有一种爱好，总喜欢不断地把自己建造的

① 原载《求是学刊》2008年第4期。这是笔者于2006年4月26日在中央民族大学所做的一个讲座。那是即席讲演，这个文本是由我的研究生张晖、朱宁根据当时的录音记录整理而成的，特此致谢。笔者在最后审定时，按照学术规范，进行了分节，加上了若干注释，列出了参考文献。

房子拆掉，去看看地基是否牢靠。[①] 在这个比方里，这个房子就是形而上学。当然，这个“形而上学”不是马克思主义教科书里面的用法，而是哲学界更常见的一个用法，是指的纯哲学，主要是指的存在论这个部分。康德的意思是说：理性建构了形而上学的大厦，然后不断地把它拆毁，来看看这个形而上学的大厦建立在什么样的地基上。这就叫做“奠基”。这意味着：在这个形而上学大厦的下面，在这个大厦的主体建筑之外，还有一个更要紧的东西。

我们知道，康德提出了几个很重要的问题，后来影响了哲学这么多年，一直到今天。他问：纯粹数学何以可能？第二个问题是：纯粹自然科学何以可能？第三个问题是：科学的形而上学何以可能？这就是著名的康德问题。[②] 头两个问题，数学、自然科学何以可能，20 世纪的思想把它们叫做“科学奠基”问题，是说：纯哲学以外的整个知识领域、包括科学，是建筑在什么样的基础之上的？而第三个问题，叫做“形而上学奠基”问题，它是 20 世纪思想中最核心的课题，就是：形而上学何以可能？所以，康德的三个问题可以归结为两类问题：一类是科学何以可能，一类是形而上学何以可能。

这样的问题，在康德的解决方案中，科学作为形而下学，是建立在形而上学的基础之上的；换句话说，是形而上学为形而下学奠基。当然，“形而上学”和“形而下学”是我们对西方哲学概念的一种翻译，这种翻译是根据中国的言说方式。《周易》里讲：“形而上者谓之道，形而下者谓之器。”（《周易·系辞传》[③]）如果说“形而上学”是翻译的 metaphysics，那么“形而下学”就是翻译的 physics，也就是物理学，这里是科学的代名词。科学这样的东西，也包括伦

① 康德：《任何一种能够作为科学出现的未来形而上学导论》，庞景仁译，北京：商务印书馆 1978 年版，第 4 页。原文汉译：“当人们看到一门科学经过长期努力之后得到长足发展而惊叹不已时，有人竟想到要提出这样的一门科学究竟是不是可能的以及是怎样可能的这样的问题，这本来是不足为奇的，因为人类理性非常爱好建设，不止一次地把一座塔建成了以后又拆掉，以便察看一下地基情况如何。”

② 康德：《纯粹理性批判》：蓝公武译，北京：商务印书馆 1960 年版，第 41－42 页。

③ 《周易》：《十三经注疏》本，北京：中华书局影印，1980 年第 1 版。

理学这样的东西，叫做形而下学，它是建立在形而上学的基础上的。

康德的第三个问题是：形而上学何以可能呢？他的回答是：理性，这是康德的基本答案：是理性为形而上学奠基。但是，康德这个解决方式，到了20世纪，却受到了一种批判，主要是受到现象学的批判。而现象学，我们知道是由胡塞尔创立的。胡塞尔提出现象学，实际上也是想解决“形而上学何以可能”这个问题。因为，“科学何以可能”的问题是从来就解决了的：就西方的情况来看，从古希腊开始，从雅典哲学开始，从苏格拉底到亚里士多德，他们就建构了西方的形而上学的纯哲学体系；正是在这个基础上，西方的知识论和科学才得以展开。但问题是：形而上学本身又是何以可能的？

但对于胡塞尔来讲，“形而上学奠基”问题的解决是与康德的解决方式截然不同的。比如，康德的一个最基本的思想框架，就是“现象与物自身”，这实质上就是“现象与本质”的二元架构，那是一种“前现象学”的观念，而不是现象学的观念。现象学的观念是：现象背后没有本质，现象背后一无所有。①

那么，胡塞尔是如何解决问题的呢？他是从这样一种问题开始的，就是所谓“认识论困境”问题。比如，我问大家一个问题：这个矿泉水瓶子，你们说它是不是客观实在的？是。然后我继续问，这才是我的真问题：大家想想，你们凭什么说它是客观实在的？有没有同学能够回答？我听到有个同学悄悄地说：“看得见。”又有同学说：“摸得着。”我告诉大家：这样的回答是错误的。大家从中学就开始学习哲学，我们给“客观实在”下一个定义，是我们大家都非常熟悉的：“不以人的意识为转移的”。大家想想，你“看得见”、或“摸得着”，都是一种意识现象，就是感知嘛，那是一种经验直观。你说你看得见、摸得着它，就表明它已经在你的意识之中，怎么能说它是“不以人的意识为转移的”呢？这就是现代哲学的一个重大问题，叫做“认识论困境”。用佛教的话来说，这就叫做“不可

① 海德格尔：《哲学的终结和思的任务》，见海氏自选文集《面向思的事情》，陈小文、孙周兴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99年第2版，第80页。

思议”：不以人的意识为转移的客观实在是“不可思议”的，因为当你思之、议之的时候，它就在你的意识之中。

近代整个西方哲学的“认识论转向”，导致了这样一个“认识论困境”问题。因为，认识论的前提就是“主体—客体”的二分：我作为一个认识的主体，设定了一个不以我的意识为转移的客体、对象；这个客观对象在我的意识之外，然后我的意识去认识它、反映它。这就是认识论的基本框架：“主—客”二元架构。但胡塞尔会说：你是怎么知道你的意识之外的那个玩艺儿的呢？你凭什么这样讲呢？胡塞尔的解决方式，就是很著名的“悬搁”，他还有一种说法是“放入括弧”，意思是说：这个所谓客观实在，我不知道它有、还是没有，我就把它搁置起来。这有点像庄子的说法：“六合之外，圣人存而不论。”（《庄子·齐物论》[①]）胡塞尔说：既然如此，那我们就“回到事情本身”吧。这是现象学的一句著名口号，在胡塞尔看来，那就是回到纯粹先验的内在意识本身。这就是胡塞尔的解决方式。

二

因此，我们对康德的哲学可以有一个基本的批判：康德的基本架构就是“现象”和“物自身”，他莫名其妙地设置了一个藏在“现象”背后的“物自身”，他所谓“现象”还是前现象学的“现象”观念。这个前现象学的“现象”概念是特别有意思的：“现象”这个词语隐藏着西方哲学两千年来的全部秘密。我们来看一个图示：

<table>
<tr><td colspan="2">本体论——→</td><td>←——认识论</td></tr>
<tr><td colspan="3">S1——→A=O——→S2</td></tr>
<tr><td>(substance)</td><td>(appearance=object)</td><td>(subject)</td></tr>
</table>

这里的“现象”具有双重意义：对于本质、本体、实体 S1（substance）来说，它是现象 A（appearance），这就是传统本体论的“本质—现象”架构；对于主体 S2（subject）来说，它是对象、客体

① 《庄子》：王先谦《庄子集解》本，《诸子集成》本，北京：中华书局 1957 年版。

O（object），这就是传统认识论的“主—客”架构。中间的那个“A＝O”是最关键的：现象即是对象。西方哲学从古代的本体论到现代的认识论转向，只不过是这个总体结构的展开，其实就是“现象”概念固有的预设蕴涵的展开。

就本体论来看，什么是现象呢？“现象”就是“呈现”，那么显然，现象的背后必定有一个东西在呈现出来。那么，是什么东西在呈现呢？这个东西叫做实体，substance，或者叫做本质。于是就出现了传统的“现象与本质”或者康德的“现象与物自身”那样的观念架构。在近代发生“认识论转向”之前，西方哲学的主要精力就是放在这样的本体论或者存在论上面的。这原因很简单，有一句话大家肯定特别熟悉，叫做“透过现象看本质”，意思是说：我们的五官感觉只能认识到现象，可是现象背后有一种东西隐藏着，看不见、摸不着，但是它在；我们的理性思维，就致力于通过归纳什么的把它抽绎出来。

这就是传统哲学上的一个基本设定：如果说，每一个现象，它背后必定有一个本质，那么，世界上的所有现象，它们必定有一个终极的本质，哲学上就叫做“本体”。从古希腊哲学开始，一直到中世纪神学，不外乎两种本体：一种是哲学上讲的本体；另一种是宗教上讲的本体，比如上帝。它们都是终极的本质，终极的实体，终极的实在。由此可见，认识论转向之前的全部西方哲学，早就蕴涵在了“现象”这个观念之中。

所以，整个西方哲学的形而上学建构的开端，就是古希腊哲学中的“拯救现象运动”。“拯救现象”的意思是说：对于整个经验世界，我们没法理解，没法解释，那么怎么办呢？怎么“拯救”它呢？你就必须设定它是被什么东西给出来的，这才能解释它。这就是所谓“本体论”的由来，也就是我那个图示当中的“S1→A”部分的由来。例如，柏拉图认为，这个经验世界是理念世界的影子、摹本，理念世界和经验世界的关系，就是本质和现象的关系。但是，我们今天用现象学的观点来看，当时的所谓“拯救现象”，其实恰恰就是“谋杀现象”。

就认识论来看，现象之所以被称做“现象”，就是因为它是“呈现”，而呈现总是向某一种东西的呈现。那么，是向谁呈现呢？向我、向你、向他呈现，就是向人呈现，也就是向主体 subject 呈现。现象向人呈现，人是主体，现象就是客体、对象。这就是所谓“认识论”的由来，也就是我那个图示当中的“O→S2”部分的由来。这就是说，近代哲学的“认识论转向”，不过是“现象”概念的另外一个固有的预设蕴涵的展开。这是到了近代，人们问：人、主体如何有这个能力，可以通过现象看出本质？于是，近代哲学开始着力研究这个问题，研究人的主体性、理性能力，这就是所谓“认识论转向”。

这就是全部西方哲学由“现象”概念展开的基本架构。20 世纪的思想就致力于“解构”这个架构，要把它破除掉。

一方面是对“S1→A”的解构，即对传统本体论的解构。现象学的观念是：现象背后没有什么东西，现象即是本质。胡塞尔讲“本质直观”，就是这个意思：“直观”本来只是经验的行为，只能通达现象；但是，本质直观能够直接把握“本质”。海德格尔曾经引用歌德的诗句，用以说明现象学的这个观念：“现象背后一无所有，现象就是最好的指南。”① 大家记住了这句诗、并且理解了它，也就理解了现象学的一个基本观念。

另一方面则是对“O→S2”的解构，即对传统认识论的解构。在胡塞尔看来，从“认识论困境”的角度来看，既然主体意识之外的所谓客观对象、客观实在，那个“O”，我是无法通达的，因为它已经超出了我的意识的边界，是“超越物”，那么，我就不考虑它，我就把它悬搁掉，我只考虑主体意识本身的事情，只考虑“S2”的问题。胡塞尔讲，哲学其实就是研究这个主体意识的，所以，胡塞尔的现象学叫做“意识现象学”。

胡塞尔破除了前现象学的“现象”观念，实质上是把“S1→A＝O→S2”压缩了：S2 就是 S1，主体即是本体。因为：悬搁了“客观

① 海德格尔：《哲学的终结和思的任务》，见《面向思的事情》，第 80 页。

现象”之后，主体即是现象；并且，通过“本质直观”之后，现象即是本质；所以：主体即是本质。其实，这种压缩，黑格尔已经尝试过，他说“实体在本质上即是主体”①，意思也就是说：S1 即是 S2。不过，黑格尔在这里所说的“主体”不是认识论层面上的相对主体，而是本体论层面上的绝对主体，亦即所谓“绝对观念”，那其实是传统本体论意义上的本体观念。而胡塞尔的意思尽管也是“S1 即是 S2”，但这个合并起来的 S 却不是传统本体论意义上的本体，而是主体的内在意识。这也就是“现象”——意识现象学意义上的“现象”。

三

胡塞尔这样去研究“现象”，研究先验意识、先验理性，其实就是把西方的理性主义传统发挥到了极致，但仍然还是一种形而上学的观念，只不过在破除“本质—现象”架构、“主体—客体”架构方面迈出了第一步。尽管如此，这个思想确实是人类思想的一个跨时代的飞跃。但是我们知道，胡塞尔有一个弟子，海德格尔，对他的老师是一种背叛，他的意思是：你那还是形而上学嘛！海德格尔有一个很重要的表达：哲学就是形而上学，形而上学是干什么的呢？就是致力于思考“存在者整体”或者“存在者之为存在者”。② 他的另外一种表达是：什么是哲学的事情呢？哲学的事情就是主体性的事情。③

这里的这个“主体性”观念，大家以前可能没有接触过，我得

① 黑格尔：《精神现象学》，贺麟、王玖兴译，北京：商务印书馆 1979 年第 2 版，第 15 页。

② 海德格尔：《哲学的终结和思的任务》，见《面向思的事情》，第 68 页。原文：“哲学即形而上学。形而上学着眼于存在，着眼于存在中的存在者之共属一体，来思考存在者整体——世界、人类和上帝。”

③ 海德格尔：《哲学的终结和思的任务》，见《面向思的事情》，第 76 页。原文：“什么是哲学研究的事情呢？……这个事情就是意识的主体性”；“作为形而上学的哲学之事情乃是存在者之存在，乃是以实体性和主体性为形态的存在者之在场状态”。

解释一下。我刚才讲，在“形而下学”的层面上，在科学、认识论、知识论的层面上，一个根本的框架就是“主—客”架构。但这样的主体性只是相对的主体性。那么，还有一种主体性，是绝对的主体性。比如说，刚才谈到胡塞尔，他把“主体和客体”、“现象和本质”压缩、合并起来了，现象就是本质，这个本质其实就是主体、主体意识。但这是绝对的主体性，因为它就是一切，而不是“主—客”架构下的主体性。因为：“主—客”架构下的那么一个主体，意味着在它之外还有一个客体、客观实在。但胡塞尔会说：我现在不考虑这个客观实在。但胡塞尔还是得解决认识的问题啊。认识什么呢？用他的话来说：“意识总是对物的意识。”① 换句话说，意识始终都有一个“主—客”架构的问题。那么，胡塞尔是如何解决这个问题的呢？他是这样解决的：“主—客”这么一种相对的架构，它其实是内在于绝对主体性的，在胡塞尔那里，叫做“意向结构”，他用了希腊语“Noesis－Noema”，即“意向性”和“意向相关物”。但这个意向结构是内在于主体意识的，而不是那个应该被悬搁的外在超越物。但是，海德格尔认为：你这仍然是一种主体性，尽管是一种绝对的主体性。

那么，主体性是一个什么玩艺儿呢？是一个存在者。话说到这里，我现在给大家介绍20世纪思想所达到的一个最重要的观念。这是一个什么样的观念呢？

我先来问大家一个问题：“存在者”是什么意思？我来解释一下。比如说，我们现在所看到的一切，俗话所说的“东西”，包括所有的人、物，一切的一切，都是存在者，也就是“存在着的东西”。用西方人的话来讲，叫做substance，就是实体；用汉语讲，叫做“物”。

存在者有两种：一种是形而下的存在者，一种是形而上的存在者。形而下的存在者，比如科学所研究的东西，乃是众多的、相对

① 胡塞尔：《纯粹现象学通论》（《纯粹现象学和现象学哲学的观念》第一卷），[荷]舒曼编，李幼蒸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92年第1版，第36页。